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水〔2018〕321号

签发人：李静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转报深圳中外运船务 代理有限公司所代理的“大西洋” 轮运营深圳香港的请示

交通运输部：

歌诗达邮轮有限公司（COSTA CROCEIRE S.P.A.）通过市场调研及自身业务发展需要，现委托境内代理机构深圳中外运船务

代理有限公司申请投入其“大西洋”（COSTA ATLANTICA）轮（85619总吨、载客量2680位）在2018年5月8日至2018年5月10日期间经营深圳、香港之间的2个航次旅客运输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海运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有关资料转报，请审批。



（联系人：付广，联系电话：020-83730563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8年4月9日印发
